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5月28日

送出日期：2025年6月3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 | 基金代码 | 090020 |
| 下属基金简称 |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A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90020 |
| 基金管理人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1月24日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杨挺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4年6月26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8年9月1日 |
| 其他 |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或与其他基金合并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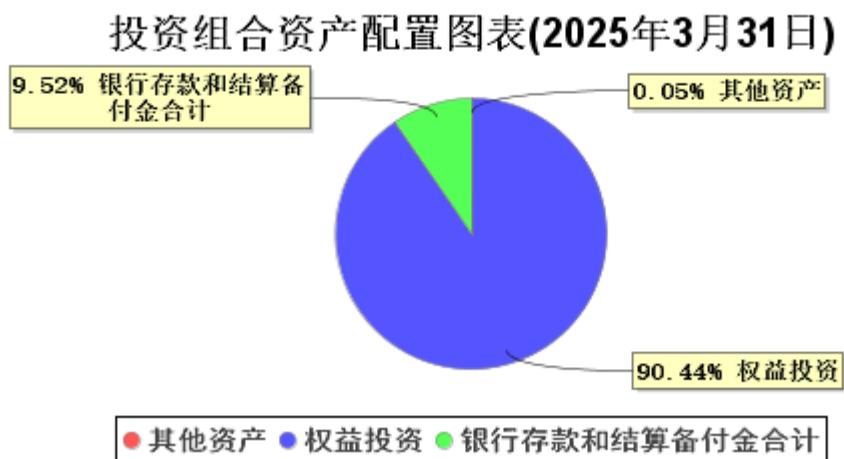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与健康产业相关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资本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交易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含中期票据）、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资产、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逆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5%-40%；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对于健康产业上市公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资产的80%。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策略。以宏观经济和政策研究为基础，通过分析影响证券市场整体运行的内外部因素，实施大类资产配置；通过对健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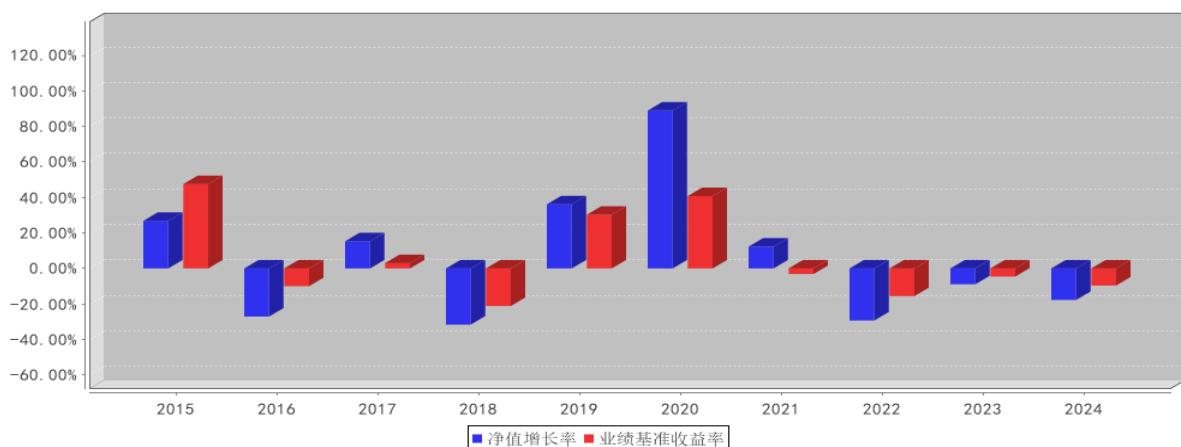
| | |
|--------|--|
| | <p>产业各个子行业发展生命周期、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技术水平及其发展趋势等多角度，综合评估各个行业的投资价值，实施行业配置；对健康产业各公司在所属行业的竞争优势进行分析，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包括成长性指标和估值指标），精选优质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投资组合。</p> <p>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适度进行股指期货投资。股指期货投资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等。</p>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p> |
| 业绩比较基准 | 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4年12月31日)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如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限期(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50万元 | 1.5% |
| | 50万元≤M<200万元 | 1% |
| | 200万元≤M<500万元 | 0.5% |
| | M≥500万元 | 1,000元/笔 |
| 赎回费 | N<7天 | 1.5% |
| | 7天≤N<1年 | 0.5% |
| | 1年≤N<2年 | 0.25% |
| | N≥2年 | 0.0 |

注：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可享受申购费率一折优惠，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1.2%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2% | 基金托管人 |
| 审计费用 | 28,000.00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

注：(1) 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 A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1.50% |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本基金重视股票投资风险的防范，但是基于投资范围的规定，正常情况下，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最低将保持在 60%以上，无法完全规避股票市场的下跌风险。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主要投资于健康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经济周期、经济结构转型实现路径、国家产业政策、新技术路线或新商业模式的竞争、社会发展新需求的市场培育、社会新意识形态的实践进程、证券市场偏好等各项因素，将对健康产业各行业的发展前景、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其股票的投资收益产生较大影响。对于这些复杂的、不确定性的因素的理解或者分析错误将导致基金管理人对股票的判断和选择出现失误，进而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风险。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股指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指期货标的指数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此外，交易所对股指期货的交易限制与规定会对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策略执行产生影响，从而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1) 单一投资者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行为可能导致本基金的单一投资者持有的份额占本基金总份额的比例较高，该单一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行为可能影响本基金的投资运作，从而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基金管理人将控制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低于 50%，并防止投资者以其他方式变相规避 50%集中度限制的情形发生（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超标的除外）。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或者基金管理人认为可能存在变相规避 50%集中度限制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单一投资者的全部或部分的认/申购申请或确认失败。

2、投资存托凭证的相关风险。

3、本基金还面临其他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 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系依据《运作办法》的相关规定，由大成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大成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大成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通过基金转型变更而来。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dcfund.com.cn] 客服电话 [4008885558]

1.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